

权威发布

第三轮第二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完成督察反馈工作

本报北京8月22日讯 记者张维 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2024年8月20日至21日，第三轮第二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分别向上海、浙江、江西、湖北、湖南、重庆、云南7省(市)反馈督察情况。反馈会由相关省(市)政府主要领导主持，督察组组长宣读督察报告，省(市)委书记作表态讲话。督察组组长、督察组有关人员，相关省(市)党委、政府有关领导，有关部门和各地市(州)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等参加会议。

根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协调局披露的相关情况，总的看来，7省(市)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较大成效。但督察也发现一些问题和不足。一些地方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仍有差距，“两高”项目盲目上马控制不力，建筑垃圾违规处置问题较为突出，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落实不够有力，长江保护修复仍存在一些突出问题；污染防治攻坚存在薄弱环节，一些地方环境空气质量反弹，一些地方城市基础设施短板突出；生态保护修复仍需加强，林地、自然保护区生态破坏时有发生，一些矿山生态治理修复不到位；一些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存在数据造假问题。

全国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工作会议要求落实“五位一体”关爱保护机制

本报讯 记者蒲晓磊 8月20日，全国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工作会议在江西省南昌市召开。

会议指出，要深刻领悟做好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权益保障工作的重大意义、目标任务、重要要求，切实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聚焦流动儿童、留守儿童及其家庭所需所盼，出台更多惠民政策措施，促进流动儿童、留守儿童健康成长。会议要求，要抓好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监测摸排，建立全国数据台账，提供基础支撑。要落实家庭监护责任，属地责任，强制报告主体责任，健全监测预防、强制报告、应急处置、评估帮扶、监护干预“五位一体”的关爱保护机制。要聚焦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需求，加快完善救助帮扶和公共服务体系，保障好他们生活、教育、医疗等方面合法权益。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协调局有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要指导督促被督察省市按照《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办法》要求，在45个工作日内研究制定整改方案，按程序上报党中央、国务院。后续工作中持续加强调度督促，对发现的问题紧盯到底，推动地方切实整改到位，取得实效。

按照“亲情关系、充分信任、便于管理”原则，该旗在村民小组内，以10户到15户为一个网格，选聘一名党员为网格员，同时也是信访代办员，在网格内实现信息采集、掌握民情、上报隐患，主动发现问题。属于职责范围内的网格员及时就地化解，需要协调上级部门单位办理的，及时代群众向上级部门单位反映，积极推动矛盾纠纷化解，有效避免了信访问题外溢。

沙戈堵镇不拉村村民史某因使用自来水浇地，欠费3万多元导致停水。经信访代办员赵海军主动协调，水务公司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与村委会、史某一起协商，决定先供水，再讨论后续欠费事宜。史某说：“信访代办员一次就把问题解决了，真是老百姓的好帮手。”

□ 本报记者 史万森

今年6月，内蒙古自治区准格尔旗魏家峁镇双包村乌兰哈收社村民王某反映其8亩多草地被他人占用，要求给予明确土地权属。

双包村党总支书记刘玉斌说，接到诉求，村里经过调查核实，启动村民说事程序，组织当事人和知情人到田间地头现场指认，同时调取土地征收补偿协议书、王某的草原确权证书、签字确认表等证据，最终证明王某主张的8亩2分草地权属确实归其所有，事情得到了圆满解决。

近年来，准格尔旗以说事、理事、办事、议事、评事的“乡安五事”工作法，强化源头治理，注重多元联动，做实帮办代办。

“村民说事”听民意

聚泉源头预防法治化，全旗200个嘎查村社区全覆盖设立村(居)民说事室，村(居)民通过说事室反映事，两委干部走进田间地头评判事，坐在庭院炕头调解事，及时回应群众诉求，为群众答疑解惑，积极化解矛盾纠纷。

为及时回应群众诉求，嘎查村党支部书记坚持每周理事，嘎查村“两委”干部、“两代表一委员”、五老、乡贤共同参与，积极处理化解村民反映的问题和矛盾纠纷。苏木乡镇街道党(工)委书记坚持每月理事，研究解决本辖区信访事项，县级领导主动约访、下访、包案，旗委书记定期理事，调度县级领导包案化解情况，推动疑难复杂信访事项有效化解。

群众反映的合理诉求，能在乡镇层面解决的，充分利用乡镇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及时进行答复解决。涉及多个部门、乡镇街道的信访事项，苏木乡镇街道党(工)委书记协调推动，落实专人代办，签订代办委托书，全程帮助群众解决信访事项。

内蒙古准格尔旗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乡安五事”工作法解民忧暖民心

□ 本报记者 史万森

今年以来，全旗各地代办员代办信访事项128件，已办结105件，办结率82%，实现家门口就能解决问题。

“书记理事”解民忧

准格尔旗友谊街道苏计沟村王家圪楞社发生群体上访，反映某煤矿开采导致该村房屋产生裂缝。因该群体房屋不在煤矿采区范围内，没有补偿政策依据。

友谊街道党工委书记郭文亮说，围绕“事要解决”，他们主动上门做41户村民的工作，逐户了解群众诉求，同时，协调对接住建、矿业事业发展中心等部门推动解决，最终通过责任鉴定、财产评估、人民调解、司法确认的方式将该群体性信访事项彻底化解。

为及时回应群众诉求，嘎查村党支部书记坚持每周理事，嘎查村“两委”干部、“两代表一委员”、五老、乡贤共同参与，积极处理化解村民反映的问题和矛盾纠纷。苏木乡镇街道党(工)委书记坚持每月理事，研究解决本辖区信访事项，县级领导主动约访、下访、包案，旗委书记定期理事，调度县级领导包案化解情况，推动疑难复杂信访事项有效化解。

群众反映的合理诉求，能在乡镇层面解决的，充分利用乡镇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及时进行答复解决。涉及多个部门、乡镇街道的信访事项，苏木乡镇街道党(工)委书记协调推动，落实专人代办，签订代办委托书，全程帮助群众解决信访事项。

今年以来，全旗苏木乡镇街道党(工)委书记主动化解复杂信访事项115件，基本实现“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联动办事”化矛盾

聚焦受理法治化和办理法治化，准格尔旗着力构建“大联动、大调解”工作机制，整合联合接访、法律援助、行政复议、土地仲裁、劳动仲裁、诉讼服务等功能于一体，推动自然资源、卫健、市场监管等涉及部门全部进驻旗级综治中心，实现群众诉求一站式受理、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

准格尔旗党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张波告诉记者，准格尔旗煤矿众多，涉矿领域矛盾纠纷集中突出，针对这一情况，准格尔旗在全旗率先成立矿区法庭，构建由旗委政法委统筹协调，矿区法庭及自然资源、林草、能源、司法行政、矿业事业发展中心等多部门联动、多元化解矛盾纠纷的新模式，主动把群众“请进来”，让干部“走下去”，通过实地核查、召开村民大会、听证会、庭前调解等多种形式，现场为群众答疑解惑，解决矛盾，并根据情况出具司法确认书，实现“事心双解”。

个别村的村民因“换地”等原因产生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由旗委政法委协调，矿区法庭、自然资源局、司法局等部门从法律角度、土地征收程序、用地政策等方面向村民现场释法明理，由村指界小组还原事实，最终促成了3起“换地”纠纷的村民当场达成协议，握手言和。

准格尔旗人民法院矿区法庭庭长高跃说，矿区法庭自今年1月底挂牌成立以来，已成功调解涉矿领域各类矛盾纠纷45件，大量涉矿领域矛盾纠纷实现诉前调解，诉讼案件同比下降57.4%。

“闭环议事”压责任

准格尔旗信访联席会议坚持每月调度重点信访事项化解情况，对一些时间跨度大、涉及部门多、涉及范围广的疑难复杂问题，逐一制定化解方案，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限期办结，确保群众反映的信访事项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今年以来，全旗已经成功化解信访积案25件。

对在信访工作中履职不力的地区和部

门，旗信访联席会议进行约谈通报，对情节严重或造成不良影响的，严肃追责问责，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闭环工作机制，有效提高了信访事项办理质量。

“法治评事”树导向

准格尔旗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在办理信访事项过程中，始终坚持在法律和政策框架下化解矛盾，通过制作《法治信访在路上》、群众利益放心上》(一步一歩来)《不用跑路四种途径提出信访诉求》等宣传短视频，以案说法、以案明理，引导群众依法反映问题，合法维护自身权益，推动信访工作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旗普法部门坚持常态推进《信访工作条例》宣传，走村入户开展普法教育，树立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正确导向。该旗注重发挥人大代表作用，通过将接待选民流动服务站设立到聚人气、接地气的乡村集市，组织各级人大代表积极参与评事调解等方式，倾听群众呼声、宣讲法律知识，化解矛盾纠纷。

沙戈堵镇两户居民因公用空地被占用养殖家畜产生异味以及占用停车道、杂物堆放等问题产生矛盾纠纷，经四级人大代表倾心规劝、耐心开导，最终促成两户居民长达多年的纠纷得以化解。

鄂尔多斯市政协副主席、准格尔旗委书记苏新亚告诉记者，近年来，准格尔旗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始终带着感情、带着责任，带着办法做好这项“送上门的群众工作”，有效把事情化解在基层，把纠纷解决在当地，切实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下一步，该旗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着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全面推行信访代办制，用好用足“乡安五事”工作法，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真正把信访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

“闭环议事”压责任

准格尔旗信访联席会议坚持每月调度重点信访事项化解情况，对一些时间跨度大、涉及部门多、涉及范围广的疑难复杂问题，逐一制定化解方案，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限期办结，确保群众反映的信访事项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今年以来，全旗已经成功化解信访积案25件。

对在信访工作中履职不力的地区和部

吉林积极探索中医戒毒新模式

本报讯 记者刘中全 “穴位埋线疗法是根据传统中医针灸原理，将可吸收线体植入特定穴位，长久刺激穴位从而达到治疗疾病的目的……”近日，吉林省司法厅戒毒管理局医疗和生活卫生处处长赵博说，他们在探索戒毒新技术新方法的过程中，发现了这一简便、长效、安全的中医技术。

据了解，冰毒、麻古、摇头丸、“浴盐”等这些常见的新型毒品都属于苯丙胺类兴奋剂。为有效缓解戒毒人员苯丙胺类药物戒断反应，强化戒毒场所医疗救治水平，吉林省司法厅戒毒管理局积极探索新技术新方法，与长春中医药大学合作开展“穴位埋线疗法治疗苯丙胺类药物戒断综合征”研究项目，并通过司法部戒毒管理局专家评审，获得国家级课题立项。

“具有一定分量的研究成果对完善戒毒工作制度机制、提高戒毒救治水平有很好的参考价值。”赵博说，经过反复论证，严谨实施和科学分析，2023年中医药戒毒项目取得突破，研究成果得到了司法部戒毒管理局高度评价，多篇成果获评国家级戒毒医疗技术优秀论文。

2024年初，吉林省司法厅戒毒管理局与长春中医药大学进一步达成深度合作，确立中医药戒毒“1+3”合作框架，打造集中医药戒毒治疗、科研培训、文化宣传于一体的“中医药+戒毒”体系，即建立中医药戒毒康复合作机制，打造中医药戒毒科研基地、中医药戒毒康复示范基地和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深入探索中医药在戒毒领域的创新应用。

下一步，吉林省司法行政戒毒系统深化“中医药+戒毒”体系建设，切实继承好、发展好、利用好中医药这一宝贵财富，为戒毒人员提供更为有效的戒治方法，更系统的康复方案，更健康的生活理念。

湖北嘉鱼法院实行“双向分级”评估助企减负

近日，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人民法院制定《探索涉企案件经济影响“双向分级”评估制度改革工作方案》，进一步细化涉企案件经济影响“双向分级”评估举措，最大程度降低司法措施对涉案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着力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嘉鱼法院受理某园林绿化公司与某商品砼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后，承办法官向

两家企业发出涉企案件经济影响自评表，让企业对案件审理可能产生的经济影响进行自评。自评表显示，园林绿化公司因工程款没有着落导致现金流短缺，偿债能力不足；商品砼公司作为小微企业，急需营运资金进行周转。

为实现双赢目标，承办法官多次与双方沟通协调方案，最终达成分期履行的调解协议。该案从立案到结案，仅用时10天。

杨其美 赵威

辽源供电联合医保局开展党支部联创活动

近日，国网辽源供电公司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党支部联合吉林省辽源市医疗保障局党支部，举行党支部联创签约仪式。活动现场，双方签订《党支部联创项目书》，就如何做好年度社保工作、如何以高质量党建工作促进医保工作高质量发展等进行座谈交流，并互相分享医保参保登记、异地就医备案、保险缴纳、待遇支付等方面工作经验、工作成果。

签约仪式结束后，辽源供电公司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党支部代表参观市医保局医保服务中心，集中观看医保宣传视频，详细了解中心功能分区、业务范围及医保窗口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医保自助服务区打造、医保创新工

作室运行等亮点工作，“零距离”感受医保窗口一流的服务环境。同时，积极搭建“政企联创”平台，采取理论共学、业务共享等方式，邀请市医保局工作人员到公司宣讲医保政策，让医保经办人员熟悉政策、知晓流程；定期开展党支部联创活动，通过集中观影、参观辽源矿工墓陈列馆等多种方式，进一步丰富党建活动载体，全面加强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教育。

接下来，辽源供电公司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与市医保局加强交流合作，不断拓展合作的广度和深度，共同探索党建工作新路径，着力构建“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深度融合”的党建工作新局面，为医保工作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新活力。

王畅 裴钰

佳木斯东风法院优化破产案件办理机制

固原供电试点应用新型攀登防坠装置

关注·暑期安全



□ 本报记者 周孝清
□ 本报通讯员 周忠海

江西吉水公安拧紧防溺水学生溺水“安全阀”

“同学们，切记不要到危险水域游玩，不可私自结伴游泳……”近日，江西省吉水县公安局民警兼县实验小学法治副校长宋蕾采取播放动漫视频方式，给该校学生讲授防溺水课程。

近年来，吉水县公安局持续深化防溺水“以宣促防”工作，根据不同时段、不同场景推进宣传防范工作精细化、立体化，推广“精准滴灌式”宣传模式升级版，推动多形式、全覆盖防溺水教育，增强学生防溺水安全意识。

暑假来临之前，吉水县公安局充分发挥公安民警担任中小学法治副校长优势，联合教育部门组织开展防溺水安全宣传教育主题班会，切实将防溺水安全知识带进课堂。

当前，正值暑期溺水高发期，吉水县公安局运用警界在线、警民恳谈、逢警警务、警影同行“四警工作法”进行警民实时互动，广泛宣讲防溺水知识，并积极组织开展防溺水“一盔一带”、车辆盲区、交通信号等出行常识进行讲解，提醒孩子们遵守交通法规，因为民警向孩子们讲解交通标志。

农村是防溺水工作的薄弱区域，留守儿童多，溺水事故风险大。为此，吉水县公安局广泛开展“村村大喇叭”行动，利用1312个喇叭终端定时开启防溺水广播提醒，实现284个行政村全覆盖。民辅警深入各乡镇辖区临水点和人群密集点，大力推进“空巡+步巡+船巡”的巡逻模式，对辖区重点水域进行无人机高空巡查，地面警力走村入户检查，水面警力开船下河航查，形成空地水“三域”联动，进一步提高巡防精准度，扩大巡防范围，切实做好辖区内防溺水巡查工作。

吉水古城墙西门码头是市民夏季纳凉游泳的好去处，但随着游泳人数的剧增，也引发了巨大的溺水风险隐患。为此，吉水县公安局联合县教育体育局、县消防救援大队以及县蓝天救援队及时多发高发溺水场所，于每日17时至19时30分组织人员对西门码头、南门大桥等重点水域开展联防联控巡查。今年暑期以来，组织防溺水专职巡逻队，重点劝离涉水未成年人，共劝离人员500余人次。

截至目前，吉水县防溺水课覆盖了231所中小学校75万余名学生，连续3年实现学生溺亡事故“零发生”。

“我们将进一步明确各单位职责，守护好健康和安全的底线，通过在中小学开展防溺水知识培训，增强学生防溺水意识和溺水自救技能。”吉水县公安局相关负责人说。



图① 近日，安徽省芜湖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镜湖大队组织开展“快乐暑假，交通安全不放假”宣传活动。民警就“一盔一带”、车辆盲区、交通信号等出行常识进行讲解，提醒孩子们遵守交通法规，因为民警向孩子们讲解交通标志。

本报通讯员 张红 摄



图② 8月21日，四川省绵阳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直属一大队民警受邀参加辖区学校开放日活动，在校内向学生及家长宣讲交通安全知识。因为民警介绍酒精测试仪用法。

本报通讯员 张悦 摄



图③ 近日，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检察院邀请20余名小学生走进检察机关，通过参观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聆听普法小课堂、模拟检察听证等活动，培养孩子们的法治意识。因为干警带孩子们观看法治视频。

本报通讯员 董庆 杜莹 摄